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推廣教育發展部

民俗調理業法規教育學分班 108 學年度**第四期**招生簡章

- 辦理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及技術士技能檢定傳統整復推拿職類申請檢定資格辦理
- 招生對象：學歷不拘，有意願報考技術士技能檢定傳統整復推拿職類者皆可報名參加。
- 課程內容：包含民俗調理業現行法令、醫事法、性騷擾防治法、職場安全衛生、消費者保護法、營業衛生與傳染病防治法、民俗調理政策發展、民俗調理業輔導與管理、民俗調理業工作倫理守則、民俗調理產業概論、公司法與商業登記法等法規課程。
- 上課時間：109 年 05 月 23、30 及 6 月 6 日(星期六)
上午 9 點~下午 16 點
- 上課地點：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士林校區行政大樓 敬 207 教室
(台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九段 212 號)
- 招生名額：本次課程最低開班人數 35 人，最多 120 人額滿為止。
- 課程費用：2,400 元(含講義費)
- 匯款資訊：銀行-第一銀行板橋分行(代號 007-2012)
帳號-201 10 088777
戶名-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匯款完成後務必填寫末五碼，如若臨櫃繳納請備註報名人全名

- 報名方式：請於 05 月 13 日前完成網路報名，<https://reurl.cc/0o1RAb>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和兩吋脫帽照片 1 張開課當日繳交】
- 聯絡諮詢：(02)2810-9999 轉 2612 林倩鈺 小姐
- 備註
 1. 免試入學：三次法規教育課程課後考試評量平均達 70 分以上，授予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1 學分證明，供學員報考檢定時使用，成績考查依照相關規定辦理。
 2. 本課程最低開班人數 35 人，人數不足時本校保留開課與否權力。

3. 課程師資、內容與場地等，台北海洋科技大學保留變更之權利。
4. 退費辦法：現場報名繳費請保留收據，以轉帳方式繳納學費者請列印收據證明，作為辦理退費之佐證，因故提出退費申請者，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退費標準辦理：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課程費用之九成；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課程費用之半數，開班上課之日起算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不予退還。
5. 因人數不足未能開班者，全額退費(不含轉帳及超商繳款手續費)，作業時間為兩週，並以電話通知領取退費(請確保您的手機號碼正確)。



報名



客服

